

王士跃

随笔

# 奥林匹克深山的隐士

早晨按约定登门造访邻居约翰。说是邻居，他家离我的住处却至少相距六七英里，中间要经过查无人烟的深山老林，车子一直开到前面不再有路，道旁插着“奥林匹克国家森林”界牌的地方，这才到了去他家的岔路口而已。接着我又拐进一条更加隐蔽的窄路，过溪桥，穿棚门，再翻过了大半个山头，这才渐渐开出了林莽。远远进入视野的是一片整齐的开阔地，像森林的长发被果敢的发型师修剪一拨修平了荒蛮，露出土地的肤色和坦荡。几栋房舍错落有致，这便是约翰的丛林之家了。

只见约翰大老远就迎了出来。今天他没戴那顶老厚绒帽儿倒显得更年轻活泼了些，讲起话来依旧哒哒哒的机关枪语速，思路闪烁跳跃，一不留神儿会误以为他是来自洛杉矶的产品

推销员呢。看来一个人是无法彻底脱胎换骨，抹灭身世经历的烙印，就像木头虽然变成了家具，但是它的纹理脉络和材质气息执著地告诉你它的原籍来自森林。

约翰的原籍来自康涅狄格州，十多年前才搬来华盛顿州奥林匹克山的黎明湖畔。他和太太两人曾经任职康州一家生化公司，约翰是公司的超级销售经理，太太顶着杜克大学博士头衔担任实验室高管，是不折不扣的高收入伉俪。丰厚的收入让他们在短短数年内进入了富人行列，家产小有可观。就在这个时候，约翰突然迷上了投资股票，而且回报丰厚，可以说赚到盆满钵溢。面对着突如其来巨大财富，他和老婆商量干脆辞掉工作到深山老林隐居。手上除了积蓄，还攥有这么一大把涨到决堤的股票，何不提早退休？谁还

想再过那种早九晚五堵车上班的喧嚣都市生活？人生得意须尽欢才是硬道理。他们当初的选择真是羡慕了周围的一大帮朋友。

我们被包围在方圆五十多亩的原始森林中，约翰的手中似乎展开了一张虚拟地图，指指点点之间，他的地界早已跳出我们的视线之外，消失于漫无边际的孤老太太。四周的森林倾泻而下，像神木的巨大触须将山庄团团环绕，散发着与世隔绝的孤独和神秘。可是约翰喜欢它，砸钱买下了山庄和周遭的大片森林。

俗话说，常在河边走哪有不湿鞋？搞不好还会失足栽入激流漩涡。约翰投资的股票碰上了金融海啸，一夜之间惨跌，所有砸进去的钱损失大半。紧接着在短短的数月之内，他投资的另一家公司又因财务亏损而突然宣布倒闭。这对于约翰一家人来说，无异于屋漏偏逢连夜雨，顷刻遭遇巨大的生活压力。

世上大抵存在几种不同的隐居方式。有的隐居往往是因为人生际遇遭受挫折而失望，进而选择遁世逍遥避世而独立。或者，是借此来表达对文明的反抗而采取“自愿贫穷”的人生姿态，隐居变成了一种孤傲的抗争和批判。前者孟浩然，后者梭罗，他们的生活环境不是平淡便是清苦。而另有一种隐居则并非出于人生坎坷，仕途波折，他们反而是富裕人家，有闲阶层，功名成就之时只想金盆洗手退隐尘嚣，人生结局是富隐而非贫隐。约翰便属于后一种，至少当初他恐怕也只是想尝试一下蛮荒野味，聊度富隐的人生而已，可如今，却沦为真正的落魄和别无选择的穷隐了。

房屋，修剪草树，甚至开垦自留地。约翰在大学时曾经学过园艺，熟悉花草树木。按照当地人的指点，他上山采蘑菇并大有斩获，采到的蘑菇又大又鲜嫩。有时还带着儿子进山采蘑菇，父子俩根据书上的蘑菇图解，分辨不同蘑菇，也分享着亲情乐趣。“我们曾采过这么大的菜花蘑菇！”约翰将胳膊夸张地弯了一弯，仿佛胳膊里夹着一个大南瓜。“真有那么大的蘑菇？”我觉得这太不可思议了。“是啊，就在我们黎明湖的附近山上，你只要出去兜一圈，林子里有很多的。”他显出几分得意的神色来。他将采来的蘑菇当天就卖到山下镇子的餐厅去，餐馆的老板已和他混得很熟，用他采来的鲜蘑菇当下锅炒菜，卖的价钱自然也好。

我打量着他一身的行头，瘦高身材，一眼就看出是户外劳动型的体魄。腰间束一条常见的当地伐木工披带的脏兮兮的厚围裙，脚蹬一双据他说是从二手店买来总共花了五美金的高腰山地靴，为此颇为自豪。英文有一句成语“遇海扬帆，逢地搭帐”，中文也说随遇而安，随机应变。人生境遇如此，不能不勒紧了腰带，精打细算。他的院中还有自建的暖棚，里面栽种了蔬菜瓜果。不过还要担心被鼠兔、尤其是麋鹿糟蹋。约翰的暖棚不知多少次被鹿儿光顾，种植的草莓几乎被扫荡一空。可是约翰总是乐呵呵地，谈起这些生活小插曲就像品味不知从哪里翻出一瓶家酿老酒，爽神而隽永。

这次我在奥林匹克山上待了不过两周的时间，约翰倒常常过来打招呼聊天，想必也是为了揽些活计。我家后山坡的杂树不少，早有意砍伐。如今正好有他这样的帮手，我也情愿让他来做。听他一边锯树一边向我如数家珍地晒他的植物学知识，心想，这人简直就是一本植物学活字典。经他这么一讲我才知道自己院子四周还生长着如此丰富的树木花草：道格拉斯冷杉，大叶枫，香柏，小赤杨，每个名字都仿佛沾染着一缕诗意的阳光。而桑葚，黑莓，越橘和水仙花则飘散着一片春天的斑斓和芬芳。约翰的木锯发出音乐般轻盈愉快的节奏，林中则传来啄木鸟嗒嗒嗒嗒强健执著的鼓点，交相呼应，汇成一支伐木之歌的即兴二重奏。

据说约翰的太太后来也在山城找到了份工作，担任一家非营利机构的负责人，专门为当地失去正常生活能力的残障人士提供心理咨询，教他们如何应对困境重拾生活信心。虽然收入不多，可是却给她和约翰在心理上带来很大的满足和成就感。虽然表面上过着一种远离凡尘的生活，但是他们并不孤独和寂寞，因为在这里，他们重新发现了自我价值和生命的意义。

刘铮

西瞥记

## 淘书偶遇

那天，我如常在网上的旧书店“闲逛”，一页接一页地翻图书目录。看到一本英文的《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选集》(Selected Correspondence)，莫斯科外文出版社1953年版。这种书极常见，不晓得为什么，还是随手点开了图片。书前空白页有用红色圆珠笔写的几个字：“乔 1961.11.11 北京”。再往后翻，书名后面的“出版说明”页有用蓝色圆珠笔写的几行字：

1938年第一次读完马克思通信集4卷在广州  
1959年第二次读完通信选集1卷在北京  
1961年10-11月第三次读完选集1卷在日内瓦  
19/11,1961. 在日内瓦追记  
“日内瓦，日内瓦……”我略略沉吟。1961年去过日内瓦，或许不是一般人。再定定看那“乔”字。乔冠华？先想到的是这名字。随即到网上搜了搜乔冠华的笔迹，一比对，还真是他的字。我订下了这本乔冠华的藏书。

1937年下半年，乔冠华在国图根匆勿写毕博士论文。1938年上半年，在国图根结识的军官赵玉军给乔冠华发电报，邀他去广州。当时，赵玉军任广东最高军事长官、陆军上将余汉谋的参谋长。乔冠华去了。次年，他回忆说：“在广州，赵玉军就安排我在主管的一个参谋处里工作。收集外国的军事情报和当时的国际情况……事情不多，我利用空余的时间还是看我的书，这是我的老习惯了。我从欧洲带回来一

些德文的马克思的原著。其中包含四大本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通信集。我在广州的空余时间，从容的把这四本书从头到尾的看完了。看完了书之后，加深了我对马、恩的认识和敬佩。”(《童年·少年·青年——乔冠华临终前自述(录音整理)》，收入《我与乔冠华》，中国青年出版社1994年版，第315页)看来，乔冠华对他读过四卷本《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》是念念不忘的。

1961年5月，日内瓦会议召开，讨论老挝问题。可能事先谁想不到，这会一直开到1962年7月23日才结束，足足开了一年两个月零七天。1961年7月4日，陈毅率代表团部分成员先离开瑞士回国了，留下外交部副部长章汉夫等继续出席。乔冠华就是留在日内瓦的一个。身处异国，会议冗长，难怪他有暇重温马克思通信集。

他未在书中写下批语，不过用红色铅笔、红色圆珠笔画线的地方倒不少。有一封1851年9月11日马克思致约瑟夫·魏德迈的信，批评马志尼政策错误的一段，乔冠华先用铅笔、后用圆珠笔，画了两遍，想是格外重视的。

赫兹里特(William Hazlitt)说过，重温自己喜爱的书，不仅仅是在体味那本书，更重要的是，其中掺进了回忆的甜蜜，那种人生仅此一次而且只会如此的感受与联想。在日内瓦，乔冠华不会不想起当年在广州从容读书的情景。此后不到三年，政事纷繁，命运加速，怕就再无容舍展卷的余闲了。

陈子善

不日记

## 《神曲一窗》种种



尔时欧罗巴各国，威廉腊丁文，几忘国各有文。意大利虽直传腊丁之统，而语言已颇变迁。作者始引当世之言入文，实开国文学之先导，无怪彼土之推崇此书也。译译既多，疏释者考证者每多精密之编，而我中国则未之闻也。今试为翻译其词意，论注其神话传说，以纵读乐，非敢矜者撰也。

这就揭开了《神曲》的语言特色与它的文学价值同样影响深远，钱稻孙的眼光和翻译此书的用意已不待言。钱稻孙后以翻译日本古典文学享誉当代文坛，但他首译《神曲》的功绩也不可没。

钱稻孙是钱玄同之侄，比鲁迅小六岁，又是教育部同事，与鲁迅颇多交往，鲁迅1912年至1929年日记中有关于他的许多记载。但《神曲一窗》单行本的出版，得到过鲁迅的帮助，至今未引起研究者的注意。

查《鲁迅日记》，1923年9月19日云：“下午寄三弟信并钱稻孙译稿一本。”“译稿”即《神曲一窗》；“三弟”指周建人，当时正在上海商务印书馆任职。10月13日云：“上午得三弟信，十日发，午后复。下午复。寄钱稻孙信。”周建人来信一定与《神曲一窗》书稿有关。果然，钱稻孙接信后即拜访鲁迅，10月15日，“上午钱稻孙来，赠以《桃色的云》《呐喊》各一册。”到了10月22日，鲁迅下午“得三弟信，十九日发，附卖稿契约一纸，即以转寄钱稻孙。”这无疑就是《神曲一窗》的出版合同了。10月26日，鲁迅晚“得钱稻孙信”；27日“寄三弟信”。也就是说，鲁迅收到钱稻孙签署的《神曲一窗》出版合同后即转寄周建人，从而顺利完成了此书的出版准备工作。

由此可知《神曲一窗》单行本能够问世，与鲁迅的力荐分不开。早在《摩罗诗力说》中，鲁迅就提到但丁，到了晚年，鲁迅仍“敬服”但丁为“伟大的文学家”（鲁迅：《且介亭杂文二集·陀思妥夫斯基的事》）。以前人们一直认为鲁迅致力于俄苏和东欧弱小民族文学的翻译，这固然不错，但鲁迅同样关心《神曲》这样的欧洲文学名著的翻译出版，也是不能忽略的。

5月23日晴。《神曲》是意大利文艺复兴初期诗人但丁的代表作，一部长达14233行的伟大史诗，在世界文学史上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。《神曲》中译本，先后有王唯克、朱维基、田德望、黄国彬诸家，但最早的译本是钱稻孙的《神曲一窗》。从标题即可明了此书系节译，尽管如此，毕竟开翻译《神曲》风气之先。

《神曲一窗》初刊文学研究会机关刊物《小说月报》1921年9月第12卷第9号，为“檀德六百周年纪念”特别发表。1924年12月，商务印书馆又出版小说月报社编辑的《神曲一窗》单行本，署“意大利檀德著 钱稻孙译注”，列为“小说月报社社刊第十种”。翻译《神曲》的缘故，钱稻孙在译本前有简要说明：十四年前，予随侍父母游意大利，每出必借涉其故事神话，纵谈纵谈，不顾辞藻藻调；惟于神话传说，则任意注译，敷衍率尔，不自范围，仍纵谈娱乐之志。近年屑屑于米盐，久置不续矣，今年适遇檀德六百周年，而予亦方人生半路。偶理旧稿，又改其第一二两曲为韵译，并原译第二曲而为此篇。一九二一年，译者识

在《神曲一窗》中，钱稻孙据意大利文翻译了这部长诗《地狱篇》第一、二、三曲。正如他自己所交待的，第一、三曲以离骚体译出，第二曲则以散文体译出。他在第一曲前又评介道：

心细如尘很多时候不动声色，譬如当你去后读到李以庄老师悼念文字，我才知道多年前你在电影资料馆编长凤新专书，很为书名烦恼，我随口说了一个《银幕左方》，虽然后来没有采用，你居然默默记了下来，于适当时机推介给有心人。又譬如，你在电影节亚洲部分担任节目策划，因银短短缺不得不折腰的我负责撰写节目简介，合作一直风平浪静，过了很久翻到你一篇关于斯里兰卡夫导演演的文章，发觉当年译“培里斯”和“培里丝”以兹识别，心思原来没有白费，虽然说受人钱财与人消灭，那只不过是职责所在，得悉你的共鸣还是非常高兴。

那几年共事，印象中从来不见你在办公室埋头书写，只记得你桌面凌乱之外，抽屉还常常打开，究竟闭关三天后怎么交出那些有条不紊处处留情心的文章，真是一个谜。轻舟已过万重山，你终于洒脱到底，不可理喻的世界其实没有因没有果，只有几盏乍明乍亮的灯，慷慨照亮过我们的轨迹。(写给黄爱玲之三)

迈克

半上流

## 轻舟已过万重山

网络有人贴出一张《花城》截图，场景是巴黎小小音乐厅观众席，前排坐了郑裕玲夏文汐，后排有个长头发戴眼镜的年轻女子，竟然是课余当临时演员的你。哈哈，这可不是俗语所谓“逮个正着”么，在电影里充任活动布景板，生平仅此一次吧？珍贵镜头虽然罕见，但类似画面熟口熟面，沙士那年的电影节，就有一张你勇往直前戴上口罩观影的照片；而去年夏天，替你们买了《蝶影红梨记》在文化中心演出门票，可是开演的一天你找来找去找不到，幸好我记得座位号码，自告奋勇带你们由后台穿过侧门进场。中场休息聊了几句，你为陈宝珠的脱胎换骨赞叹不已，我接下来说《窈窕》《咏梨》更精彩哩，离开时转身招手，映入眼帘的也是你坐在观众席的倩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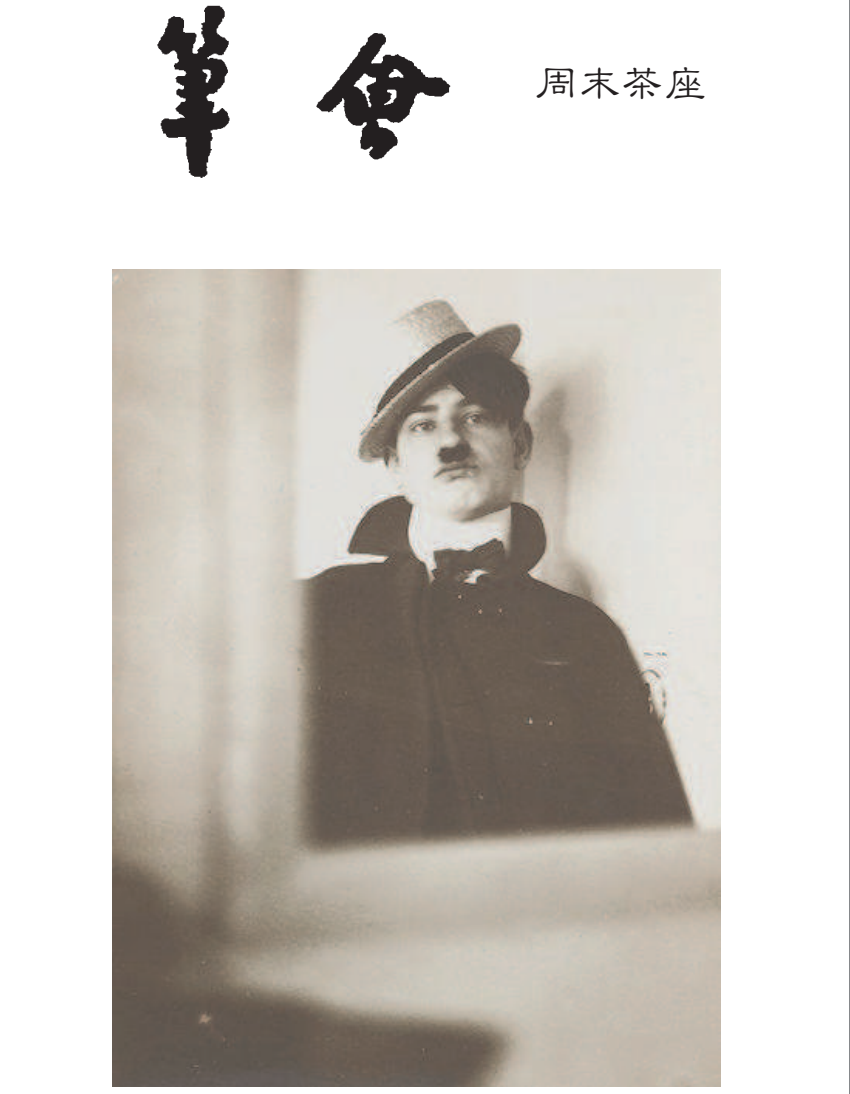
人生这台戏，视乎观点与角度，谁是主角，谁都是临时演员，在历史上的地位有没有微妙之点很难讲，然而笑吟吟将蚊烟香盘踢到桌子底下的优美姿势，却是必定需要的。你的

房屋，修剪草树，甚至开垦自留地。约翰在大学时曾经学过园艺，熟悉花草树木。按照当地人的指点，他上山采蘑菇并大有斩获，采到的蘑菇又大又鲜嫩。有时还带着儿子进山采蘑菇，父子俩根据书上的蘑菇图解，分辨不同蘑菇，也分享着亲情乐趣。“我们曾采过这么大的菜花蘑菇！”约翰将胳膊夸张地弯了一弯，仿佛胳膊里夹着一个大南瓜。“真有那么大的蘑菇？”我觉得这太不可思议了。“是啊，就在我们黎明湖的附近山上，你只要出去兜一圈，林子里有很多的。”他显出几分得意的神色来。他将采来的蘑菇当天就卖到山下镇子的餐厅去，餐馆的老板已和他混得很熟，用他采来的鲜蘑菇当下锅炒菜，卖的价钱自然也好。

我打量着他一身的行头，瘦高身材，一眼就看出是户外劳动型的体魄。腰间束一条常见的当地伐木工披带的脏兮兮的厚围裙，脚蹬一双据他说是从二手店买来总共花了五美金的高腰山地靴，为此颇为自豪。英文有一句成语“遇海扬帆，逢地搭帐”，中文也说随遇而安，随机应变。人生境遇如此，不能不勒紧了腰带，精打细算。他的院中还有自建的暖棚，里面栽种了蔬菜瓜果。不过还要担心被鼠兔、尤其是麋鹿糟蹋。约翰的暖棚不知多少次被鹿儿光顾，种植的草莓几乎被扫荡一空。可是约翰总是乐呵呵地，谈起这些生活小插曲就像品味不知从哪里翻出一瓶家酿老酒，爽神而隽永。

这次我在奥林匹克山上待了不过两周的时间，约翰倒常常过来打招呼聊天，想必也是为了揽些活计。我家后山坡的杂树不少，早有意砍伐。如今正好有他这样的帮手，我也情愿让他来做。听他一边锯树一边向我如数家珍地晒他的植物学知识，心想，这人简直就是一本植物学活字典。经他这么一讲我才知道自己院子四周还生长着如此丰富的树木花草：道格拉斯冷杉，大叶枫，香柏，小赤杨，每个名字都仿佛沾染着一缕诗意的阳光。而桑葚，黑莓，越橘和水仙花则飘散着一片春天的斑斓和芬芳。约翰的木锯发出音乐般轻盈愉快的节奏，林中则传来啄木鸟嗒嗒嗒嗒强健执著的鼓点，交相呼应，汇成一支伐木之歌的即兴二重奏。

据说约翰的太太后来也在山城找到了份工作，担任一家非营利机构的负责人，专门为当地失去正常生活能力的残障人士提供心理咨询，教他们如何应对困境重拾生活信心。虽然收入不多，可是却给她和约翰在心理上带来很大的满足和成就感。虽然表面上过着一种远离凡尘的生活，但是他们并不孤独和寂寞，因为在这里，他们重新发现了自我价值和生命的意义。



周末茶座 顾铮

## 德裔画家的“卓别林自拍像”

由卓别林创造的流浪汉“夏尔洛”，是今天所谓的“人设”的元祖。这个长着胡子，头戴礼帽，身着灯笼裤，眼神凄迷，苦中作乐，手持一根“司迪克”，迈着八字步行于世界的流浪汉形象，在20世纪上半叶如此深入人心，以至令一位17岁的德国青少年在刚刚掌握了摄影技术不久，就为自己拍摄了装扮成卓别林的自拍像。

这张照片由T·卢克斯·费宁格(1910-2011)于1927年对着一面镜子拍得。从照片看，他能尽现流浪汉“夏尔洛”的风貌。他是德裔美国画家、作家，其父莱奥诺尔·费宁格是德国包豪斯学院的名师。小费宁格在16岁进入包豪斯，马上就被摄影所吸引，并且成为1929年于斯图加特举办的《电影与摄影》展览中最年轻的参展者。他于1936年赴美国，在多个艺术学院任教，并于1975年退休。不过他在1950年代彻底放弃了摄影，潜心于半抽象兼具像的绘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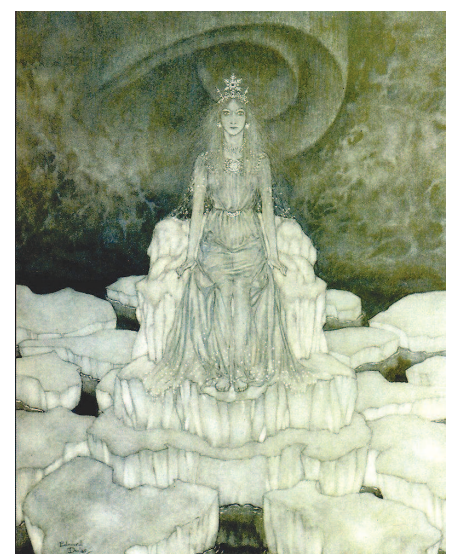
叶扬

名著与画

## 杜拉克与安徒生的《雪女王》

安徒生的《雪女王》这篇童话，1844年圣诞节前数日发表于他的《新童话》第二集，是他篇幅较长的名篇之一。叶君健先生的译名《白雪皇后》，考虑到欧洲历史的背景，似稍欠妥。在结构上，安徒生继续了他的尝试，故事由七篇故事组成。这种形式，他在两年之前写的《梦神》里已经使用过，不过那里的七篇故事，有些松散、脱节，而在《雪女王》里，这些故事则来得更加连贯、完整。

首篇《镜子和碎片》讲述魔鬼做成了一面化美为丑、颠倒黑白的镜子，后来镜子碎成了无数的碎片，散落人间，而这些碎片仍然具有邪恶的魔力，为整个故事设下一个框架。第二篇《男孩和女孩》描写伽伊和盖尔达，两小无猜，相亲相爱，可是一粒魔镜的碎片落进了伽伊眼中，粘到他的心上，男孩立即变了性格，离开了盖尔达，在街上遇上了心肠冷酷如冰的雪女王，跟她坐着雪橇走了。第三篇至第六篇分别是《会使魔术的女人的花园》《王子与公主》《强盗小女孩》和《拉普兰女人和芬兰女人》，描写的是盖尔达离开家园，去寻找伽伊的过程。跟安徒生在一年前写成的《丑小鸭》一样，安徒生运用了流浪汉体小说的传统，盖尔达从春天出发，走到冬天，一路上遇到不同社会阶层的各种人物，除了跟他们接触之外，还与花朵、乌鸦、驯鹿对话，逐渐走近雪女王的疆域。在最后的第七篇《雪女王》中，盖尔达终于找到了伽伊，以自己的热泪融化了男孩心中的魔镜碎片，两人和好如初，沿着来时的路途一路回家。在故事结尾，两人忽然已经长大成人，面对着暖和、愉快的夏天，坐在一起听老祖母念圣经《马可福音》第十章



第十五节里那一段赞美“赤子之心”的话：“凡是不像小孩子一样接受神的国的，绝对不能进去。”安徒生一生从未婚娶，据说他为人性格羞涩，不善于与女性交际。1840年，他结识了有“瑞典夜莺”之誉的女高音歌剧演员珍妮·林德，1843年，林德来到哥本哈根演出，安徒生爱上了林德，据说他在这一年发表的童话《夜莺》，就是向林德暗通歌曲的作品。后来他终于鼓足了勇气，在送林德坐火车去歌剧院演出时向她递交了一封求爱的信，可惜林德只愿跟安徒生做朋友，在回给他的信里始终以兄妹相称，所以有人以为《雪女王》这篇童话，也跟作者失意于林德有关。上个世纪下半叶以来，这篇童话的影响迅速扩大，在世界各国被改成许许多多不同版本的歌剧、音乐剧、芭蕾舞剧和电影。法籍英籍插图名家杜拉克这幅精美的插图，与以前介绍过的几幅一样，见诸1911年伦敦出版的一部安徒生童话选集的英文本。

陆蓉蓉

望野眼

## 南京图书馆

地北天南蓬转，终于飘到南京。抱着“全国重要图书馆巡礼”的心情，直奔南图而去。市中心、地铁口，先被热浪掀翻。好在眼前一座高大方正的建筑便是了。爬山虎不畏骄阳，堪堪爬到半高，藏住了“馆”字，刚要向“书”进发。

我也向书进发，直上四楼。电梯有劲，空调马力丰足，成排电扇努力工作。前后上下都是玻璃幕，清光映照，使人自觉爱惜光阴。填了索书单，早知道理必定不能都如愿。稿抄本算是珍稀文献，至多能看得到图，不得提调原书。倘若还未拍过，只能从头申请，未必一趟就尽入彀中。

所以必须抱着买羊得羊的觉悟。于是高高高兴兴去电脑边制造邂逅，读了一种预料之外的稿本。又接受远程遥控，帮人数数儿，给两种抄本算清字数，以便整理。这时听到柜台点名，五盒胶片一时提到。

古籍馆真阔，胶片居然独自排队作一列。工作人员陪我穿过大厅，走到

门首，拉开座椅，掀下开关。“比国图的机器新”，我赞美。“也不清楚”，她谦虚——原来同样是雾里看花。不过花好，雾也不太过嫌。这台机器不行，还有下一台。自动按钮坏了，还有手。承平岁月才有狂驴文献的好命，笔触从事，应该足够我平分哀乐，耗磨中年。

读者当然不多。不一时，却有员工走来，说，“另一位也申请了你在读的”书”。这是数年间从未有的缘分，因决意鼓起勇气社交一番。对方是一位文献专业的同学，正为近现代稀见史料丛刊选目，略谈几句就很高兴，毕竟买过那丛刊中许多书。此番他选到一位晚清南京人士头上，而我正与此人的书画著录奋战不休。于是向他传授了胶片机使用技术，又帮忙调好正反，找准高度，倒完带。

天光寂静，长日无痕。两天内看完八部书，翩然回杭。次日，热伤风来势汹汹。想是骄阳爱我，提醒着还该再去一次，把剩下五部看完。